

士師記第十二章

以法蓮支派的怨言導致以色列的內戰，在第八章中他質詢基甸為何不召他們同去爭戰，基甸不想引起衝突，因此假借耶和華的應許，以政治言語化解了紛爭。今次以法蓮同樣質詢耶弗他為何不召他們與亞捫人爭戰，還加上一句：「我們必用火將你和你的家燒了」，以及「你們基列人在以法蓮和瑪拿西中，不過是以法蓮逃亡的人而已」。從這兩句說話，可以看出以法蓮的橫蠻以及對基列人的輕視。以法蓮不斷的向基甸及耶弗他埋怨及質疑，所憑的不是道理，而是依靠人多勢眾而已。他們不願付出出戰的代價，卻要分享勝利的成果及美名。而真正的目的，是想推翻新的領袖，然後取而代之。

從亞比米勒說對母家說的：「你們要記得，我是你們的骨肉」，以及迦勒去遊說示劍人說的：「你們應當服事示劍的父親哈抹的後裔！我們為何要服事亞比米勒呢」。彼此都標榜種族的同聲同氣。現在的以法蓮也一樣：「你們基列人在以法蓮和瑪拿西中，不過是以法蓮逃亡的人而已」，以法蓮覺得自己的支派比別人優勝。追求的是支派的優越感，而不是十二支派彼此的共融，難道一個支派的獨大，可以成就一個國家的興旺嗎。

耶弗他也不是省油的燈，除了解釋曾經召過以法蓮幫忙，亦暗示對方沒有即時前來救援，以至基列人要單獨去與亞捫人作戰，最後還控訴以法蓮為何帶人前來挑釁。因此召集了基列人擊殺以法蓮，在約旦河的渡口守著，不許以法蓮人過河，最後四萬二千的以法蓮人被殺，差不多整個支派被滅絕。這個悲慘的結局，是因以法蓮的傲慢無禮所致，還是耶弗他的兇殘成性的必然結果呢？或許兩者都需要承擔一定的責任。

基甸在打敗米甸人之後，回去拆了毗努伊勒的城樓，及殺了城裡的人。耶弗他也以兇殘的手段去對待自己的同胞。兩人都將服侍以色列人的事奉，轉變為私人的報復行為。不過耶弗他比基甸更兇殘而已。耶弗他那「自我及貪權」的慾念，使他犯下大屠殺的罪行。雖然耶弗他在第3節也有提及耶和華之名：「耶和華就將他們交在我手中」。但耶弗他所尊崇的，不是耶和華，而是他自己。宗教信仰被人利用作為達到個人目標的手段，耶弗他就是個中的表表者。

今天，作為牧者或屬靈領袖都需要儆醒，因為牧者的被召是去服事人，而不是滿足個人的慾望，是協助人釋放罪的捆綁，而不是加罪於人。牧者如將個人的權力、私慾、自我、驕傲等等放在牧職的事奉上，就好像耶弗他或亞比米勒一樣，不單服事不到人，反而成為別人得救或生命成長的絆腳石。此外，事奉者需要建立團隊，與別人一起承擔使命，恩賜彼此互補，而不是像以法蓮般只懂排斥別人，不願意付出代價，卻又想分享成果及美名。